

浙川县人民政府文件

浙政文〔2026〕3号

浙川县人民政府 关于浙川县厚坡镇饶西村、王河村、刘营村、 柏扒村村庄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批复

厚坡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浙川县厚坡镇饶西村、王河村、刘营村、柏扒村村庄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1. 原则同意《浙川县厚坡镇饶西村、王河村、刘营村、柏扒村村庄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，规划范围为厚坡镇饶西村全域范围460.2公顷、厚坡镇王河村全域范围662.09公顷、厚坡镇刘营村全域范围168.44公顷、柏扒村全域范围293.99公顷。规划期限为2021—2035年（其中，近期为2021—2025年，远期为2026—2035年）。

2. 你镇要按照批准的《淅川县厚坡镇饶西村、王河村、刘营村、柏扒村村庄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，严格依法执行规划范围内的农业空间、生态空间、建设空间等村庄边界管控，强化农田、生态、村庄历史文化等方面的保护，合理实施国土综合整治、生态修复和人居环境整治。

3. 在村庄建设上，要结合乡村振兴战略，坚持“因地制宜、突出特色、聚焦重点、有序推进”的原则，正确处理近期新村集中建设区、经营性建设用地及公共设施等实施性项目，有序推进远期村庄产业项目及相关引导性发展项目。

4. 加强村庄规划的宣传工作，村庄规划经批准后应及时并长期公开，切实做好村庄规划的信息动态维护，方便村民知晓和查询规划及管控要求。

5. 引导村民建房严格遵循村庄规划。你镇要会同县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、农业农村局等有关部门，加强村庄规划实施管理，加大过程监督力度，一切建设行为包括村民建房都要严格按村庄规划进行，切实维护规划的严肃性。



抄 送：县委、县人大、县政协

淅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1月22日印发

（共印16份）